



HAL
open science

汉语显指标记的类型学研究

Hilary Chappell

► **To cite this version:**

Hilary Chappell. 汉语显指标记的类型学研究. 冯力、杨永龙、赵长才主. In Feng Li, Yang Yonglong and Zhao Changcai (eds.). 汉语时体的历史研究 A diachronic study of tense and aspect markers in Chinese., 语文出版社 Yuwen Publishers, pp.9-29, 2009, 978-7802411050. <hal-03929470>

HAL Id: hal-03929470

<https://hal.science/hal-03929470>

Submitted on 8 Feb 2023

HAL is a multi-disciplinary open access archive for the deposit and dissemination of scientific research documents, whether they are published or not. The documents may come from teaching and research institutions in France or abroad, or from public or private research centers.

L'archive ouverte pluridisciplinaire HAL, est destinée au dépôt et à la diffusion de documents scientifiques de niveau recherche, publiés ou non, émanant des établissements d'enseignement et de recherche français ou étrangers, des laboratoires publics ou privés.

汉语显指标记的类型学研究*

法国社会科学院东亚语言研究所 曹西蕾 (Hilary Chappell)

Pre-publication version

1. 引言

本文证明汉语中习惯上称为经验体的标记应被重新归入显指标记。此研究建立在对其语义特征的分析上。这项分析显示，在汉语族群的各分支语言中，作为本文研究对象的这种标记都表达了说话人对言谈内容的真实性，特别是对一个过去曾经发生的事件的确认态度。进一步说，即使能被观察到的结果状态并不是说话人自己的行为所致，这种对真实性的确认也总是基于说话人的直接观察和认识判断。¹

根据汉语八大分支语言的语料，我想首先讨论为什么经验体实际上是一个显指标记；其次，想指出汉语中的两个主要的语法化途径；最后指出语义的核心特征与非核心特征，作为一种对词素句法特征和语义变化在汉语中的表现的考察。我运用原始形态的理论框架，将显指作为一个基本的类型加以分析（参见 Jurafsky 1997）。这是第一次把汉语各分支语言当作一个整体对这个语法类型进行研究。

2. 经验体

从广义上来说，汉语有体的分别而无时的标志。时间意义通过时间词如副词来表达，而体意义则是由动词的附置词，或置于动词前的标记来表达。需要特别指出的是闽语，如厦门话和福州话通常由动词前的成分来表达体意义，有一套系统的体标记，从

*本文作者把汉语当作一个语族概念，在进行类型学分析时，把汉语各大方言看是这个语族群中有自己独立地位的分支语言来作比较分析的对象。（译者按）

¹ 本文（原英语版）采用罗马字母系统记音。

语法化程度较高的词缀到动词补语，后者仍保留了较多原来的实词义和功能（参见 Chappell 1992，第 4 节）。对汉语中来自连动结构中原动词的体标记已有广泛的研究，特别是对北方官话中这类现象的研究更为深入（见梅祖麟 1981, Peyraube 1996, Yue-Hashimoto 1993）。

尽管如此，汉语的体系统既不是那么发达，也不是属于强制性使用的范畴。这是相对于像俄语这样的表时间义的动词必须标示出完成体与非完成体的区别的语言而言的。总的来说，汉语的体系统是表述性的，表现在说话人在使用时要外加某种语义上的程度差别，比如体标记可以用于其它方面，就像修辞性词语用于叙述时的强调义（参见 Chappell 1998，关于粤语的完成体）。

经验体的研究，相对来说是世界各语言的体类型研究中较薄弱，较不为人知的领域。它的基本功能定义为表示事件已在过去的某个时间至少发生过一次。它还有其它的定性，如常常标示主语（人类语义范畴）通过状态结果获得经验或认识。Dahl (1985 : 141) 给这个体类型下的定义是：“经验体的基本用法是在句子中明确指出某种类型的事件在某一特定的时间点之前的特定时期里至少发生过一次。” Comrie (1976 : 58) 对过去经验体也有类似的定义：“一个特定的状态在发展至今的过去的某一时间至少发生过一次。”虽然经验体在世界语言中极为少见，但在汉语各分支语言中普遍存在，表现在官话里为“过 guo”，粤语里为“过 kwo”，台湾闽南语里为“罢 bat”，吴语上海话里为“过 ku（歇 ciɪʔ）”。三个主要的对经验体的跨语言研究成果反映了对这个体类型的研究还很不够。Comrie 在他的关于体的重要著作中，只引用了两种语言，即科贝尔语 Kpelle（尼日尔-刚果语族）和汉语官话来给经验体分类。Bybee, Perkins 和 Pagliuca (1994) 完全没有讨论跨语言的差别。Dahl (1985 : 139-41) 则看到了经验体在类型上的不同点，但在他所用语料的六十四种语言中只有八种语言被用来做比较说明。而且，这些语言都集中在亚洲和非洲地区：亚洲的汉语官话、日语、泰语、印尼语、爪哇语和圣丹语 sundanese, 非洲的伊色基里语 Isekiri（科瓦、尼日尔-刚果语族）和索托语 Sotho（班图、尼日尔-刚果语族）。²

² 在汉语语族的范围内，只在官话和广东话里作过深入的分析。对官话“-过”的研究有 Chen Gwang-Tsai (1979), Iljic (1987), Ma Jing-heng

我所搜集到的语料显示：汉语语族中大部分语言拥有所谓的“经验体”标记，但是正如下文所需证明的，它表达了比简单的体意义更多的意义。而且，过去义或完成义是通过直接的和推理性的显指义完整地表达出来的。尽管汉语以外的语言中这个现象的语料很贫乏，但还是有必要对显指标记这一类型的大致特征在语言普遍性特征范围内做一个总结。我提出如下一些特征。此项特征的归纳建立在对台湾闽南语、福州闽北语、香港粤语、长沙新湘语、客家话、上海吴语和官话标准语的考察的基础上：

- a) 直接即时的或推理而来的明显义，以及第一人称的割裂
- b) 间断性、重复性和消灭义动词
- c) 新出现的情况：与预期相反的结果
- d) 完成义的动相补语标记
- e) 部分意义：宾语的部分义效果
- f) 未来义短语小句和重复义命令句 - 表“再做一遍”义动词
- g) 非现实义和条件义用法
- h) 显指标记的辖域

Dahl (1985) 观察到在他发卷询问调查的六十四种语言里，这种被称为经验体标记的使用频率在汉语官话中是最高的。由于显指标记是汉语中得到充分描写的语法类型，丰富的研究成果使我们能够构建它的原始形态和外围特征，进而能够测出它与其它语族的差别。由此分析观点出发，我把经验体标记归入显指义范畴。

3. 显指义的跨语言视角

显指义属于认识情态范畴，表达了说话人对话语的真实性的态度，如肯定的程度或对一个已发生的事件的确认（参见 Chafe Nicols 1986 ; Willett 1988）。显指义还能指出这种已获的信息的来源和方式。这一点在 Wierzbicka (1996: 第 15 节) 的研究中得到显示。她通过对一定数量的没有亲缘关系的语言的考察，指出显指义一般都包含“知道”的语义。

(1977); 关于广东话体貌系统研究的有 Kwok (1971) 和 C.-S. Li (1984) 对“过 kwo”的专门研究。

跨语言考察的可能性结果是多种多样的，而且可排列成一个连续统。这种排列从标示说话人对事件的个人主观表达，到标示说话人听说的，因而对其真实性不能担保的事实内容，再到由对事件的结果的观察而作出的推论性显指。这就是 Willett (1988) 归纳的三个组成部分。在亚马逊语族的土裕卡语 Tuyuca (属东 Tucanoan 语) 中，显指用法是处于时态和人称之间的一个较发达的系统。它有五个对立手段，通过动词后缀的意义指出信息的来源。例如对一个已发生的事件“他踢足球”，说话人可以把它表达为耳闻、目睹、由表象得出的结论，或者因时常看见主语人物踢足球而作出的假设 (参见 Willett 1988: 57; Aikhenvald 和 Dixon 1998: 244)。

在英语中不存在一个附在动词上表示显指义的强制性语素。我们发现代之而用的是一些句子性的显指义副词：

- (1) Evidently, he has no idea what to do at all, given the state of his finances.
显然，他对自己的这种财务状况不知所措。
- (2) Apparently, her plane's been diverted to Auckland.
看来，他乘坐的飞机转向飞往奥克兰去了。

由此可见，有一个从直接到间接的显指度等级差，在不同的语言里由特定的标记标示出来 (见 Bybee, Perkins 和 Pagliuca 1994; Chafe 和 Nicols 1986)。上面的例句表明显指功能在不同的语言中由不同的形式来担当。它不一定由一个特定类型的词缀来表达，而且每个不同语种里的具体语义都可以是来自普遍意义的不同折射，与一组谓词性聚合词相对应。

Nicols (1986) 提出了一个普遍性交互差异。这种差异一方面介于完成体意义和推理性显指意义之间，另一方面介于未完成体意义和被直接即时证实的显指意义之间。此一分析在汉语里得到映证。汉语中的显指标记通常是伴随着主句里的完成体或完成义表达形式出现的。在 Chafe 和 Nicols (1986) 介绍的潘欧亚语 (Pan-Eurasian) 中，有此类现象的语言有土耳其语、藏语、什尔帕 (Sherpa) 和乌苏里的中俄混杂语。

Nicols 进一步断言，这项研究是从跨语言的角度第一次通过体貌、动词词类和人称分别等语义手段，对其作出等级上的划分。在本文第 6 节的主要分析中，我提出了汉语里的显指义相对

于直接即时性说明而言，推理性说明在用于有别于其他人称的第一人称时是受到限制的。推理性说明不能用于第一人称主语。

4. 汉语显指义的表现

让我们更细致地考察一下显指标记在每个有代表性的汉语族分支语言中的表现。Dahl (1985) 观察了他掌握的语料里的八种语言中的经验体（显指义）标记的迂回表现法。在我的语料里，大部分语言使用一个语义对应于官话的“过”（经过，超过义）的动词后附词。唯一例外的是闽语，使用一个动词前标记“别 bat”或“伙 pai?”，词义与“知道”有关联。但闽语区的许多方言里也已采用北方话的动词后缀表达方式。同时保留动词前标记及两者共现的混合式结构。如例（17）、（19）和（60）所示，结构为“别-V-过”（闽语中后缀“过”音 kue）。这个情况跟 Dahl 总结的普遍现象基本相符。要指出的是，在他的实例中，有经验体（显指义）的语言主要集中在非屈折语类型中。

表 1 显示汉语里显指标记的分布情况：

语言	语源	表达方式及形式
官话（北京话）	过 guo “越过，经过”	V-过 guo
新湘语（长沙话）	过 ko “越过，经过”	V-过 ko
吴语（上海话）	过 ku “经过，伴随”， 歇 ci? “一会儿”， 过歇 ku?ci?	V- 过（歇）
粤语（香港广东话）	过 kwo “越过，经过”	V-过 kwo
客家话（广东）	过 ko “越过”	V-过 ko
赣语（南昌）	过 kuo “越过”	V-过 kuo
闽南语（台湾）	别 bat “知道”， 过 koe “越过，经过”	别-V-（过）
闽北语（福州）	伙 pai? “知道”，常与 “曾 tseing” 合用； 过 kuo? “越过”	伙曾-V V-kuo?

表 1: 汉语里的显指标记

以下的一些口语和对话形式的例句证实了这一情况。例（3）是广东话里用于主句的用法；例（4）是上海话用于否定

句；例（5）是台湾闽南话用于包孕子句的例子；例（6）则是长沙新湘语用于关系从句的例子：

- (3) 因为我噶日去捉哩个女仔嘅时候，(...) 我曾经见过哩个男，哩个书生嘅。
- (4) 我孬只表直到现在还冇出过大个毛病。
- (5) 一个日本人及别人讲伊别抵著一摆大地震。
(一个日本人告诉别人他曾经历过大地震)
- (6) 到过长沙的人一定呢会晓得城里有一条街道叫做化龙池。

要指出的是，台湾闽南话与其它三个语言不同，使用动词前显指标记，而其它三个语言都使用动词后标记。下一章要讨论它们的语法化来源。

5. 词汇来源和语义演变途径

汉语显指标记的语法化有两个主要的语义演变途径：一个是“越过，经过”义动词，另一个是“知道”义动词。因此，在上述具代表性的八个语言中，大部分情况下显指标记的词汇来源从语义上来看是很明显的。第一个语义来源也体现在官话的“过”及其在粤语、湘语、吴语、客家话和赣语里的同源词上。这些同源的显指标记都是由“越过/经过一段空间或时间”义的动词经过语法化而成。同形的词素还可以用于移位动词后的趋向补语。这时它的语义是“翻过，穿过”。这正是汉语体标记发展的典型途径（参见 Chappell 1992 和本文第四节）：

- (7) (a) 实义动词→
 - (b) 出现于 V1-V2 结构复合词中的趋向义补语动词→
 - (c) 体貌义动相补语→
 - (d) 结果义完成体或先事体/情态助词³

³ 我对在历时发展研究中使用动相补语标记(phase marker)表示怀疑。它显得不符常规。只有汉语官话和上海话的少数情况符合这个定义，然而实际上它们表达的是完成体和完结义。

我们还能推测有一个语义引申和泛化的过程，即从空间移动义到更抽象的时间推移义，再到一个动作或状态的完结义，最后到直接的或推理的显指用法。从空间到时间的语义转变，特别是发生在体标记上的这类现象在全世界的语言中已得到证实（见 Bybee, Perkins 和 Pagliuca 1994; Sweetser 1990）。Heine 等 (1991) 把它看作是语法化链的一种。而且，时体系统与情态范畴交叠使用是一个普遍现象，而显指义一般被视为一种认知情态领域的东西（见 Chafe 和 Nicols 1986; Willett 1988）。在汉语里它们的层次也是一样的，大部分功能在共时层面上能够共现。如例（8）、（9）和表 1 所示，官话标准语和长沙湘语里用于显指义的同源词仍能用作实义动词和趋向义补语动词。

官话：

（8）过了这条街就到了。

（9）我游不过这条河。

长沙湘语（引自 Wu Yunji 1999）：

（10）过哒河就到哒我屋里。

（11）我每天都走过那条桥。

第二个语义来源表现在台湾闽南话、厦门闽南话和福州话（属闽东北话）等闽语系里。所有这些动词前显指标记都来自“知道”义动词，而且在这三个方言的历史语料中能够发现这个词当动词用的情况（见梁玉璋, C. F. Lien 等）。从语义的角度看，完全有理由认为它是显指标记的词源。这个动词与官话里的“别”是同源词。“别”在《春秋左传》等上古汉语著作中义为“知道、辨别”（参阅《中文大词典》第 4 册 1663 页，中国文化研究所，1963）。要说明的是，在闽语各方言中动词前显指标记的不同形式应由不同的语义来源所致。

最接近闽语的同类显指标记曾出现在早期粤语里。张洪年指出“知道”义动词的同音助词 *hiu*（即“晓”）可用作复合动词的第二个动词，表示完成体意义，用法与“过”相同，如“收晓”（义为“已收好”）。显示其动词来源的有力证据来自十六世纪和十七世纪初由西班牙传教士撰写的闽南话和客家话语法描写著作。这些著作记录了从福建移居菲律宾马尼拉附近的中国商人的口语。在这些资料中，词素“*bat*”在词汇表里被解释为“知道，习惯做某事”（见 Van der Loon 1967 : 141）。它的非实词义看上去更像是一个惯常体标记。在翻译成闽南话的天主教书籍，如

Doctrina Christiana (见 Van der Loon 1967 ; Chappell 2000) 中, 出现几处“bat”义为“知道”的例子:

(12) 先七件乞人识(bat) 僚氏根因。(前七条让人知道上帝为万世界之源。)⁴

与福州话的“伙曾”(义为“曾经知道”)相比较, 台湾话中的显指标记可能是一个简化形式。一些复合式标记包含着一个语义为“曾经”或“一会儿”的成分。如上海话的“歇(一会儿)”和福州话的“曾”。这毫无疑问与官话中表示事件在过去时间发生的“曾经”是同源词。这个词在书面语里大量出现, 更早一些时候的“尝”(动词义为“品尝”)就常在《孟子》等古汉语文献中用于表示过去曾经发生的显指义。

Willett (1988) 讨论了显指义历史来源的一些细节。他发现其语料中半数以上的语言里显指标记具有以下语源特征:

- (a) 证实性显指来自感觉类动词, 如: “听见、看见”义动词
- (b) 告知性显指来自言说类动词
- (c) 推理性显指来自完成义或观察类动词

因此, 像汉语中从完成义(或完结义)到显指义的语义引申还是相当符合他所描写的情况的。另外, 在许多语言中观察义和知觉义动词发展为如“知道”这样的认知义动词(见 Sweetser 1992)。在闽语里, 知晓义动词与显指的语法意义紧密相连, 也正符合 Bybee, Perkins 和 Pagliuca 关于先事义和结果义是显指义的主要来源的描写。产生这样的语义变化是由于过去发生过的动作可以通过动作的结果状态推理出来。

英语分词结构的结果义:

(13 a) Mary is gone → Mary is not here because she has left.
玛丽走了 → 玛丽不在这儿, 因为她离开了。

潜在显指义:

(13 b) Mary is gone → I (the speaker) know Mary has left
because she is not here [past action inferred a resulting
state]. (Bybee, Perkins and Pagliuca 1994:96)

⁴ “识”字在 Doctrina Christiana 里被选用做表示“知道”义的动词, 而非用来标音的。因而它不是用来标注 bat 的同音字。

玛丽走了 → 我（说话人）知道玛丽离开了，因为她不在这儿 [由结果状态推理出过去发生的动作]。

这与汉语动词后缀“-过”有惊人的相似之处：

(14) 她来过（又走了）。

例（14）只能用于说话人亲眼看见过“她”，并且知道她离开了，或者能从显而易见的情景中推理出“她”已离开，如她的伞或者包不在办公室里了。如果是由听说而获知的，就会在措辞中运用言说类动词引出的从句，如“秘书说她来过了”。也就是说，汉语的显指义具有直接的或可观察到的和推理的这两种类型，而没有 Willett 提到的第三种类型：听说类。

下面是汉语中从实义动词到显指标记的两个相互联系的语义演变途径。

来自“经过”义途径（存在于大部分汉语分支语言）：过

(15) 实义动词 → V1+趋向补语 → V1+过去完成体标记 → V1+显指标记

来自“知道”义途径（只存在于闽语里）：别

(16) 实义动词 → “知道”（“曾”）+V2 → 显指标记+V2

6. 为什么汉语中的经验体是一种显指义

无论是跨语言的研究，还是只针对官话的研究，大多数对经验体的分析都表明这个体范畴要表达的是：在一个久远的或不定指的过去某个时间至少发生了一次的事件，进而包括在过去时间重复出现的事件。因而，在事件发生的时间与说话时间或参照时间之间应有一个间隔。如例（17）的台湾闽南话中：泉水可能已不见涌出，但是说话人认为如果此地不建工厂的话，泉水本应继续涌出。

(17) 遮别出过水泉。（这儿出过泉水。言外之意：现在我只看见工厂）

有关此类语句的语义特征将在下文中讨论。

6. 1. 直接即时的或推理的显指和第一人称

将这个体范畴定义为经验体的困难之处在于：它的语义特征只有在动词的主语是人或一种相对有生命的物体时才能得到反映。然而正如下文要讨论的那样，在许多情况下，就连主语是有生命物体的句子也不能做到这一点。前一个例句出自长沙湘语，主语是人；第二个例句出自台湾闽南语，主语是无生命物体。

(18) 他们喊吃过杏仁豆腐。(他们都吃过杏仁豆腐)

(19) 本选集现在篇及乡土篇的部分笑话捌(bat)分别置民众日报及自立晚报刊登过。

例(18)中，吃过杏仁豆腐这道甜点，并知道其滋味，无疑是主语“他们”的一个经验，尤其用在谈论请“他们”吃饭的时候。而例(19)中“刊登”这一事件的施事主语显然不能是一个无生命的物体，如一本书，或“笑话集”等。当然，如果这种经验看作是选集的作者所拥有的，问题就得到某种程度的解决了。

同样的判断也适用于例(17)。此例中的主语为位置词“这儿”，以及例(4)中主语为“从没出过大毛病”的“我的这只表”。这两句要表达的当然是知道以前这儿有过泉水的人或附近的居民和这只表的主人，通过事态结果而获得的认识，而并非经验这一不明确的概念。⁵在其它例句中，此类描写同样显得不合适。如例(14)中动词是“来”，但此句“她来过，又走了”并没有突显主语本身的经验，而是通过不言而喻来传达这个意义。这些例句中所突显的是说话人对事件确实已发生的肯定。

由此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经验义只能由一系列人称主语和第一人称所有格为主语的陈述句式来表达，而且不能被用作确定全句语义范畴的核心成分。⁶第一人称主语不需要再由观察到的

⁵ 我在此感谢 Stephen Matthews 和 Virginia Yip 在所有格和经验义的观点上与我的讨论。根据他们的观点，显指标记的原始形态应该限于第一人称主语，表达一个直接经历过的事件。

⁶ 注：在询问对方的疑问句中，各自的经验和经历的表达还是很明显的。这是因为在答句中总是包含一个第一人称主语。

结果状态来表达先前已有的情况，是因为在现实环境中，已有的情况可由事件过程本身来显示。拿例（3）的广东话例子来看，句中长官的保镖证明亲眼见到过主人公，一位书生，并且使用显指义动词形式。这是想向长官告发这个书生图谋救出长官意欲强娶的那个姑娘。

这段话可以归为 Willett (1988) 系统的“直接即时性”推理类型。它形成了显指义参数中的语义条件限制的人称隐现情况：当推理义和直接即时义同时存在，并建立在直接观察到的基础上时，第二人称和第三人称主语也能使用。而只建立在直接经验基础上的直接即时义，则需用第一人称主语方能表示。此种人称运用的情况在跨语言的考察中是较普遍的。在 Chafe 和 Nicols (1986) 及 Aikhenvald 和 Dixon (1998) 的著作中也有所描述。

同样，在下面这个闽南话中完全能说的例句中，如将这个体助词描写成表示距今较久远的或过去不确定时间里发生的事件，是不合语义的：

(20) 伊今仔日别人不好过。(他今天曾感觉不舒服)

当然，也可以把它归结为闽南话“别”的特殊语义特征造成的结果。可是其它的显指义特征仍被保留，如间隔性特征。可见，虽然句中不舒服的情况没有延续下来，但“距今较久远”的语义成分显然不足见。因此，我认为汉语中陈述式主句中显指义范畴的原始意义是要表达说话人对话语真实性的确认，来源于两种可能的信息源，即推理的和直接即时的：

- (1) 推理型：说话人根据可观察到的结果状态推断先前造成这一结果的动作，并将之作为显而易见的确认事实，在非第一人称主语句子中用形式手段标示出来。
- (2) 直接即时型：说话人亲身经历了一种情况，并将之作为明显的事实指示出来。在主语为第一人称的情况下，亲身经历包含了直接经验。这个次类型在汉语语言学中传统上被称为“经验体”。

我在下文中要讨论汉语显指义范畴里各个主要的语义特征，然后再看一看汉语各分支语言中一些较特殊的，包括非主流语义特征的发展情况。这可以引导我们更清楚地认识这个体标记的语义特征，及其句法和构词上的不同存在形式。而且，也应认识到

在汉语各不同的分支语言中显指标记有其特别的用法。因此，我想一开始就指出：在所有汉语各分支语言中不存在一个同形的显指标记，而是以一组词素的面貌出现。它们表达相同的核心语义特征，但不一定是同源词，也不一定具有所有的边缘语义特征。

6. 2. 间隔性、重复性和消灭义动词

前文已指出，汉语中的显指义范畴一般用于表达通过对观察到的一个已发生的事件的结果进行推理而获得的认识，或者在主语为第一人称的情况下直接证实事件的存在。往往还有更深一层的含义，如例（21）的官话例句，这个问句只有在窗户关着的时候才能说。显指标记表明说话人对其推理的肯定，即窗户在某个时间打开过：

（21）谁开过窗户？

同样的情况出现在例（22）的广东话例句中：言下之意，主语“莉莉”游览过美国，但在说话的时候已经回来了：

（22）莉莉旧年去过美国。

因而，这类信息典型地来自于对过去事件后果的观察。在下列官话的例句中，说话人对中毒一事的肯定，是因为目睹了毒药产生的后果现象，如主语（她）皮肤上出现非正常红块或特殊斑纹：

（23）她中过毒。

可是这句话不能出于一个正在做尸验的法医之口。为什么呢？一般来说，这类场景正是运用显指标记来突出致死原因的理想环境。但是例（23）只能用在中毒的主语还活着的情况下。这引导我们讨论间隔性，这个汉语各分支语言的显指标记都拥有的语义特征。

可以用例（24）来测试：这个官话的例句用于一个杀人犯罪现场。但显然此句表述的事件并不是致其死亡的原因。其实这句

话要说的是一个明显可见的事实，如脖子上的擦痕，显示了过去某个时间曾被勒过。但与例（23）一样，此句之义包含主语在这个事件后幸存了下来。

（24）他的脖子被勒过。

例（25）没有助词“过”，用于说明“勒死”这一结果。对此句唯一的理解只能是验尸官认为这是致死的原因：

（25）他是被人勒死的。

另一个相同的情况出现在台湾闽南话中。例（26）用显指标记“别”，语意被理解为主语人物还活着。而例（7）的语意与之相反，因而不能用“别”：

（26）别有人欲共捂死。（有人曾想把他闷死）

（27）伊（*别）是乎人捂死的。（他是被人闷死的）

这个被定义为“间隔性”的特征是汉语显指标记使用中最显著的语义特点。当出现显指标记时，造成结果状态的先前的或表原因的事件已不再持续。我们可以用一句话来说明间隔性的意义：（与谓语表示的结果状态有关的）事件已不再存在。由此推理出例（21）中的窗户不再开着，例（23）里的主语已不再忍受毒药的痛苦，例（24）中有人曾企图勒死他，以及例（26）中有人曾想捂死他。⁷ 这条特征同样适用于日语和韩语（见 Kim 1998）。

这也能部分解释为什么表示不存在义的动词，如死亡和消灭义动词，一般不与显指标记同现。正如 Ma (1997) 和 L. Huang (1988) 等指出的：它们不具有潜在的可重复性。第 6.5 节和第 6.6 节将会从部分义用法和祈使义用法上对重复性语义作更进一步的描写。

与之相反，汉语中的完成体标记表示造成结果状态的动作或事件仍在持续。官话里的完成体由句末事态助词“了”表示“与现时相关的状态”（Li and Thompson 1981）。无论是传统的还

⁷ 感谢 Nick Enfield 向我提议并与我讨论了这句解释间隔性意义的话。

是现代的分类，都把汉语的完成体看成与英语的现在完成时很接近的时态标记（见 Comrie 1976）：

- (28) 有人在这儿抽烟了。
(29) 谁在这儿抽过烟？

例(28)和例(29)显示了以下的语义事实：语境为有人想找一个房间谈话。表“现时相关状态”的“了”指明说话人想进去的房间有人占着，并且那些人好像正在抽烟。与此相反，显指标记“过”适用于一个人进入一个烟雾缭绕的房间，或者闻到房间里的香烟气味，但抽烟的人已不在这儿了。同样的语义差别出现在香港粤语的同类句子里。例(30-31)引自 Matthews 和 Yip (1994) 的著作：

- (30) 有人系度食烟。（语境：说话人看见有人抽烟）
(31) 有人系度食过烟。（语境：说话人只见烟灰或闻到烟味，但抽烟人已离开）

间隔性同样适用于台湾闽南话、南昌赣语、上海吴语、长沙湘语和客家话。这使我们可以把显指义的这一语义范畴当作产生可重复性语义范畴的基础。由此造成了消灭义动词在语义上一般不能与显指标记同现的结果。事实上，这正是显指义使用上的基本特点。如果事件在说话的时候仍在继续，显指标记的使用就会显得多余。

6. 3. 新情况：与预期的相反

将“过”及其相关功能的同类语素看作显指标记能使我们得出比将之归为经验体更符合实际情况的结论。比如，在两个核心意义的次类型中，还经常包含一个“与预期相反”的表示令人惊异的义素。这能解释为什么许多谓语不能加“过”，是因为在其特定的语境中，这些谓语不能表明结果状态是意外的情况。⁸

⁸ Kim (1998) 用一个相似的术语“独有的”来描述这个语义特征：“在经验体句子里允许出现的事件必须被说话人看作是唯一的情况”，主要感觉应为“极少见和非同一般”。

揣测一个人年轻、衰老，甚至谈论生命的各阶段：出生、发育成长到成年，直至死亡，都属于最普通的情况。一般来说，这些现象都不会被视为少见的事情而需要说话人去肯定。由于这个原因，这类谓语在大多数情况下，不用显指标记。当然除了一些特殊的语境能说明这是与预期的相反，或者含有嘲讽的口气。在长沙湘语中有谓语“年轻”加“过”的现象。在一般情况下，“年轻”是不加显指标记“过”的。在这一例中，一个老人提醒一个年轻人说，老人以前也曾经年轻过：

(32) ? 我年轻过。

(33) 哪个嘞年轻过咧。

官话中同样需要在很特别的语境中才在这类动词后加“过”，如：“出生过，老过”，甚至“死过”。有一例是讲述《西游记》故事中白骨精被打死过三回：

(34) 白骨精死过三回。

要指出的是在正常的环境下，这类动词在语义上与重复性语义限制也是相违背的。

显指标记的使用也受到动词后名词性质的约束。这一般是在主句结构中的动词为及物动词的情况下。比如，在官话中，生小弟弟这样的谓语是不能加“过”的。因为小弟弟的出生是一件毫无令人惊奇的正常的事情，不需要加以肯定。也就是说，在直接宾语 NP 是有定的情况下，谓语后加“过”受语义和句法上的限制。

(35) *我母亲去年生过小弟弟。

与此相反，当宾语 NP 是无定的，“过”的使用就不再受语义和语用的排斥了。确认一位母亲生过三个儿子这一事实可以用显指标记“过”来造成一个说明她多子多福或非同一般的语境：

(36) 伊别生过三个囡仔。（她生过三个儿子）

同样，谓语是“死”的时候，一般也不需要显指标记加以肯定。在英语中可以说“Apparently, she is dead（看来她是死了）”加上嘲讽的口气，好像死亡是被期待证实的事情。然而如例（37）的闽南话里所显示的那样，如果说话人正在告知一个人曾濒临死亡的消息，显指标记在语义上是可以接受的。还有在表达陷入财务绝境的时候，广东话的俗语也用“死过”（例 38）：

（37）伊别死无去。（他差点儿死了）

（38）我死过翻生。（广东俗语）

除了上述例句中夸张的说法以外，显指标记只能用在死而复生，或如例（34）中白骨精化身人形的情况。

因此，表示一种新奇的或与期待相反的结果义是汉语中运用显指标记的恒定的语义特征。这个结果义所表达的不能是日常工作的常规事物和期待中自然会发生的情况。

6. 4. 动相补语标记

赵元任（1968），Chen Gwang-tsai（1979）和 Iljic（1987）等人都指出了有一个动相补语“过”。它不同于作为经验体标记的“过”，还保留了动相义。在声调上也未轻化，而且可以后接完成体助词“了”。

（39）我吃过了饭就走。

这个词素“过”与显指标记不同，它的主要功能是表示后补义，而不是对发生的事件进行肯定。它可以用于表示日常生活的动词或动宾复合动词，如：吃饭、睡觉、喝水等。需要指出的是，“过”的这个功能不能出现在汉语中其它一些分支语言，如粤语、湘语或客家话中。在新派上海话里可以使用动相补语“过”。这应该看作是吴语受官话影响的结果：

（40）侬饭吃过勒伐？

在台湾客家话里，“别”只用作显指标记，不能用于带动相补语的句子。这种差别可以通过例（41）和（42）的对比表现出来。前例带完成体标记，后例带显指标记：

(41) 尔有食饭无?

(42) 尔别食饭无?

后一句不是问“你吃饭了吗”，也不能用于打招呼，而只是用来问对方以前是否尝过米饭这种食物。这是亚洲地区一种特殊的询问方式。广东粤语（例 43）和长沙湘语（例 44）使用“过”的同义语素：

(43) 食咗/(? 过) 饭未啊?

(44) 你吃咖/(*过) 饭有啦?

Wu Yunji (1999) 描写了长沙湘语的体助词“过”的用法，认为它只用于表示过去经验义，而没有完成体意义，是因为这两种语源不同的体标记来自不同的语法化途径。黄伯荣（1996）指出长汀客家话与其它汉语分支语言在北部地区有密切的接触。

“过”的使用差异反映了在汉语内部大体一致的情况下的一个例外，应源于其自身的特殊发展过程。

Kim (1998) 刻划了韩语、日语和汉语中经验体标记的有定和无定两种类型的差别。有定的经验体即动相补语“过”。无定的经验体表达的就是过去经验义。韩语本身就有表达这两种意义的不同标记：有定经验体可以与专用名词和表示一个特定时点的时间状语一起使用。但是另一方面它也表现为有标记的范畴。虽然它可以用于关系从句和特殊疑问句，但它不能出现于条件句、主题部分或者是非问句中。这个情况使我们推测动补标记获得显指义是“过”的一种引申义，也是一种边缘义。这可能是由演变过程中的分岔造成的。

6. 5. 部分义：宾语的部分效果意义

另一个有助于把“过”归为显指标记的证据是在运用吃喝义动词时的部分效果意义。至少在官话、上海话和广东话中有这种现象。尤其是在广东话里，部分义在这组带“过”的吃喝义动词的词义中表现得很明显（参见 C. -S. Li 1984）：

(45) 边个饮过我的麦皮？（谁喝过我的麦片粥）

从这个麦片粥被喝掉一部分的清楚结果，说话人推断有人自作主张吃了一点他放在那儿的早餐。这个意思在广东话中不能用完成体标记表示，是因为完成体通常含有整体义。如果用完成体助词“咗”替代“过”，整个意思就变成了整体效果：“谁喝掉的我的麦片粥？”同样的情况也出现在官话的吃喝义动词带特定宾语的受事义短句中：

(46) 这枝雪茄我抽过。

(47) 我喝过你的桔子水。（对比：我喝了你的桔子水）

这种显指标记的作用通过接在吃喝义动词后特定的或有所指的宾语突显出来。这种用法在 L. Huang (1988) 的文章中也有所论及。

6. 6. 将来义短语和重复义祈使句：“再做一遍”

广东粤语：

(48) 买过一个熊熊俾我唔好。（再买一个玩具熊给我吧）

南昌赣语：

(49) 件件衣服都是破个你人跟我买过一件。（...你再给我买一件）

黄伯荣（1996）举出了一些福建长汀客家话、广东阳江粤语和浙江金华吴语里“过”的同类用法的例子。这些方言中的例子大都用于表达一个不如意的或不正确的行为，而且结果状态被视为不理想的或违背愿望的。尽管在广东话中这种重复义的用法并非十分常见，但 Yue-Hashimoto (1993) 在对广东话的研究中将这个时体列为“补偿义”标记。官话里此类用法的例子，我们取自 Li and Thompson (1981) 的著作。他们把它定义为“再次经验”。然而，重复义是由句子结构中的“从新”这个词表达的：

(50) 这个得从新作过。

与之相反，广东话的“过”可以与“重新”义副词同现，但在语法上并不是表“再做一遍”义的强制性用法。这一点可以从下面的例句中看出来。此句中的副词“再”可用可不用。它既可

与“过”合用，强调重复义，也可省去，并不影响基本意思的表达：

(51) 我下次(再)请过你。

黄伯荣(1996)针对长汀客家话和金华吴语做过类似的观察，发现显指标记可以与表重复义的副词或句末助词同现。⁹ 在广东粤语中还有一种要求对方再做一遍的命令句式：

(52) 打过佢。(再打他一顿)

值得注意的是此例能表示要求一个人“再打他一顿”，是由于动词“打”的基本义造成的。如果语境是一个过去发生的动作，它也可能具有纯粹的显指义：“以前打过他(→因此不需要再打他了)”。这里让我们感兴趣的语境正是祈使义。Matthews and Yip (1994)把这个用法与美国英语的表重复义的相比较：rewrite(写过)也可说成 write over，后者经历了一个相似的语义引申过程，即由 cross over(越过)的趋向义引申出 over 的重复义。这个祈使句式也出现在客家话和吴语的方言中。但还需要更细致的研究。¹⁰

广东话祈使句的可重复动作义动词显示了一个更有意思的句法限制：必须是及物动词。因此，尽管例(53)中的动词“抖(歇息)”可以用在别的祈使句中，如例(54)。但在例(53)的语境中，它不能表达“再歇息一回”：

(53) *抖过呢。

(54) 抖多的。(再多歇息一会儿)

归根到底，表重复义的显指标记的语义限制表现为不能与表示受事对象被完全消费或消除的动词一起使用。由于这个原因，

⁹ 黄伯荣(1996)的著作中没有给例句的汉字标注字母音标，本文(指英文原文-译者注)不便采用。

¹⁰ 黄伯荣(1996)提供了一些长汀客家话和金华吴语中此类祈使句的例子。但没有明确解释它们的性质。我要感谢 Sean Zhu 向我提供有关重复义“过”在赣语和吴语中的情况。我调查过的说新派上海话的人已经不再使用重复义的“过”了。

象“食（吃）”这样的动词如用于表示“再吃一次”就显得不合情理：

(55) 食佢！

(56) *食过佢！

我们在第 6.2 节已讨论过同样的句法限制，即限于使用消灭义动词。因而可以说祈使句的这种用法正适合用来说明“过”是显指标记的分析。而且，这种重复义的次要用法只限于表达将来义的小句中。它的祈使义也是基于对动作或被重复的活动取得完美结果的期待，以及与期望相反的现实结果。将来更为深入的研究无疑会揭示出粤语、客家话和吴语里的其它下属方言在命令式里存在相同的现象。

另外要指出的是，此类动词用于表示重复义的现象在孟棉语族里也存在。如分布在北越、老挝和泰国的白苗语（**White Meo**）里的 **ua dua**（再做），助词 **dua** 可以有“过，超过”义的动词用法，也可以用作表经验义的去动作的标记，以及差比式标记（见 **Ansaldo 1999**）。对广东粤语与东南亚语言，特别是华人分布区的语言的这种联系，**Bisang (1991)** 做过特别的研究。

6.7. 虚拟义和条件义的法

广东话和官话里“-过”能用于虚拟义小句表示想象中的将来完成义，助词“-过”可以只出现于复合句的前一分句中（参见 **Matthews and Yip 1994, L. Huang 1988**）。

官话：

(57) 你明天看过就知道了。

广东话：

(58) 如估你唔俾我//拜过阿梁山伯呢，我唔肯出嫁。（如你不让我去拜别梁山伯，我就不出嫁）

这个用法在语义上与广东话的祈使义用法有联系。祈使义通过对重复动作的关注表达了对结果的一种愿望：在条件从句或一个将来时间义的小句中，说话人同样希望事件的出现是必然的事情，就像后一事件将要发生是预料中的先决条件。

6. 8. 显指标记的辖域

Foley and Van Valin (1984) 认为显指属于“外围性虚词”。在其辖域内还可出现许多其它虚词，包括时、态和体等方面的。台湾闽南语显示了“别”能把整个动词谓语及其附属成分纳入它的辖域内（例 59）。只有当否定词把“别”纳入自己的辖域时（如例 60），情况才相反。

(59) 我别唔去读册。（我曾不去上学）

闽语在使用从官话来的助词“-过（音 koe）”的时候，不能直接用作动词的后置词。它可以出现在句末，把整个谓语结构纳入其语义辖域。如下例所示，“-过”既处于动词后，又出现于句末位置：

(60) 伊唔别受过我的气过。（她从未受过我的气）

既然正如 Foley and Van Valin 描写的，显指标记是外围性虚词，所以我们自然会发现闽南语中情态动词，如“会当”、“着爰（必须）”、“唔通（不可）”等都不能出现在“别”的辖域中。只有某些认知语气词，如“会（可能）”、“唔免（无须）”等可以出现。比较例（61）和例（62）：

(61) *伊别唔通去检查身躯。（*她从未可以过检查身体）

(62) 伊别唔免去上班。（他从没有过需要上班）

情态语气词和显指标记在使用上有冲突。例（61）里的否定语气助词表示必须不做某件事，而显指标记却肯定某件事发生过。因而它们不可同现。事实上闽南语的显指标记出现在副词的位置上，正说明了它与动词的语义关系较为松散。

在北方官话的一些方言里，“-过”也能位于句尾：

(63) 我去北京过。

这一节的分析显示了在辖域特征方面，这些标记词符合已知的显指标记的普遍性。它们的辖域涵盖整个谓语部分。

7. 结论

本文证明了汉语中的经验体助词不应该被看作是一个体标记，而应该被当作一种显指标记。这种显指义由直接即时类（亲眼观察或亲身经历）和推理类构成，但不具有告知类和听说类。它还可以进一步分出第一人称和其他人称的差别。

我们还分析指出了汉语显指手段的总体功能在汉语各分支语言中的语义差异。在给出了“显指”的定义后，考察了这类显指标记的一些引申用法，如部分义的表达，完成义动相补语的用法，以及在条件句与祈使句中的使用。并分别考察了它们在官话、台湾闽南语、粤语、上海吴语、湘语里的情况，也涉及到了客家话、赣语和福州闽北语的情况。

关于显指手段的论证基于以下几点考量：

(1) 这个手段用于表达说话者对一个事件发生的肯定态度。基于它表达的是说话者对话语的真实性的确认态度，我们不能把它归入体范畴，而应该把它当作一种显指手段，属于一种认知语气范畴。有助于确立这种肯定语式的信息来源分别为 (a) 可以通过对观察到的过去发生的行为造成的结果状态进行推理而得，或者 (b) 在主语为第一人称时，说话者对一个事件的亲身体验。进一步来说，语境中必须有一个“与预期相反”的新情况的含义，才能使显指手段的使用在语义和语用上显得有必要。因此表达生命各自然阶段或日常生活的谓语是不与显指标记同现的。本文还讨论了间隔义。意在指出当一个事件或情况的结果状态具有不可延续性时，才能使用显指手段。语义限制使得动词的使用限于消灭义动词。

(2) 我们考察了显指标记的非核心用法，即广东话里用于祈使句和将来义从句的显指标记。这种用法也出现在吴语、赣语和客家话里。这些表“再做一遍”义的助词与官话和广东话里用于从属句和条件句的显指标记有密切的联系。这表明这两种来源于显指义的结构类型都是基于希望一个特定事件得以实现，并且句子主语能够证实这个事件的真实可行性。

(3) 本文较深入地考察了部分义结构中显指手段的运用情况，意在指出部分义效果促使谓语限于带显指标记的吃喝类动词和一个特定的或有定的宾语。而且事件的重复性含义以及宾语含有部分消耗义的前提条件都构成了显指标记的关键性语义特征。

导致状态发生的先前行为也是通过对剩余结果状态的观察而得以表达。

(4) 本文考察了官话中“-过”用作表完成义的动相补语的情况，并将其与广东话、闽南语和湘语比较，发现这些语言中的“过 gwoh、别 bat”或“过 ko”均没有这种用法。看来这种用法只在官话中得到发展，而未见于其它汉语分支语言。可能新派上海话是个例外，是因官话影响而致。这个用法不是从显指义演变而来的，是因为它表达了一个强烈的宣告一个事件结束的肯定语气。它要确认的是发生了一个特定的事件。换一句话说，它要表达的不仅仅是简单的完成体意义。

(5) 在最后一节，对闽南语显指标记的辖域的研究显示了这类标记符合显指义的普遍性原则，即“外围性虚词”的性质。它与许多其它的短语成分一同起作用。根据 Jurafsky (1997) 的观点，它的核心义和外围义正反映了它的历时演变层次。

参考文献:

- Aikhenvald, Alexandre Y. and Dixon, R.M.W. (1998) Evidentials and Areal Typology: A Case Study from Amazonia, *Language Sciences*, 20/3: 241-57.
- Ansaldo, Umberto (1999) *Comparative Constructions in Sinitic: Areal Typology and Grammaticalization in Chinese Languages*, Ph.D thesis. University of Stockholm, Sweden.
- Bisang, Walter (1991) Verb Serialization, Grammaticalization and Attractor Positions in Chinese, Hmong, Vietnamese, Thai and Khmer, in Hansjakob and Seiler and Walter Premper (eds.), *Partizipation: das sprachliche Erfassen von Sachverhalten*. Tübingen: Gunter Narr Verlag.
- Bybee, Joan, Perkins, Revere and Pagliuca, William (1994) *The Evolution of Grammar: Tense, Aspect, and Modality in the Languages of the Worl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Chafe, Wallace and Nicols, Johanna (1986) *Evidentiality: The Coding of Epistemology in Language*. Norwood, NJ: Ablex.
- Chappell, Hilary (1992) Towards a Typology of Aspect in Sinitic Languages, «中国境内语言暨语言学, 第一辑: 汉语方言»; 中研院史语所, 台北.
- _____ (1998) The Perfective Aspect Marker jo in Cantonese Yue Narratives, in Benjamin T'sou (ed.), *Studia Linguistica Serica*. Hong Kong: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145-75.
- Chen, Gwang-Tsai (1997) The Aspect Marker LE, GUO, and ZHE in

-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Teacher Association*, 14/2 : 27-46
- Comrie, Bernard (1976) *Aspec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Dahl, Östen (1985) *Tense and Aspect Systems*, Oxford: Blackwell.
- Foley, William A. and Van Valin, Robert Jr (1984) *Functional Grammar and Universal Syntax*,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Jurafsky, Daniel (1997) Universal Tendencies in the Semantics of the Diminutive, *Language*, 72/3 : 533-78.
- 黄伯荣 (1996) « 汉语方言语法类编 », 青岛出版社
- Huang, Lillian M. (1988) *Aspect: A General System and its Manifestation in Mandarin Chinese*. Taipei: Student Book Company
- Ijic, Robert (1987) *L'exploitation aspectuelle de la notion de franchissement en chinois contemporain*. Paris : Edition l'Harmattan.
- Kim, Nam-Kil (1998) On Experiential Sentences, *Studies in language*, 22/1: 161-204
- Li and Thompson (1981) *Mandarin Chinese : A functional Reference Grammar*,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梁玉璋 (1982) 福州方言的“切脚词”, « 方言 »1.
- Ma Jing-Heng (1977) Some Aspects of the Teaching of *-guo* and *-le*, *Journal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Teacher Association*, 12/1: 14-26.
- Matthews, Stephen and Yip, Virginia (1994) *Contonese : A Comprehensive Grammar*.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 梅祖麟 (1981) 现代汉语完成貌句式和词尾的来源, « 语言研究 »1.
- Peyraube, Alain (1996) Recent Issues in Chinese Historical Syntax, in C.-T. James Huang and Y.-H. Audrey Li (eds.), *New Horizons in Chinese linguistics*, Dordrecht: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161-213.
- Sweetser, Eve (1990) *From Etymology to Pragmatics: Metaphorical and Cultural Aspects of Semantic Structur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Van der Loon, Piet (1967) The Manila Incunabula and Early Hokkien Studies, *Asia Major-New series*, Part II: 95-186.
- Wierzbicka, Anna (1996) *Semantics : Primes and Universals*, Oxford and New York :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Willett, Thomas (1988) A Cross-linguistic Survey of ten Grammaticalization of Evidentiality, *Studies in Language*, 12/1: 51-97
- Wu Yunji (1999) *The development of Aspectual Systems in the Chinese Xiang Dialects*, (Collection des cahiers de linguistique d'Asie orientale 4.) Paris : Ecole des Hautes Etudes en Sciences Sociales.
- Yue-Hashimoto (1993) *Comparative Chinese Dialectal Grammar: Handbook for Investigation*, (Collection des cahiers de linguistique d'Asie orientale 1.) Paris : Ecole des Hautes Etudes en Sciences Sociales.

(原载 *Sinitic Grammar : Synchronic and Diachronic Perspectives*. Edited by Hilary Chappell. Oxford Linguistic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